

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案件名称	违法企业证号/代码	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姓名	主要违法事实	案件来源	立案时间	罚没款合计(元)	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	履行方式和期限	作出处罚决定的行政执法机关名称和日期	案件类别	备注
1	西城碑林罚决字(2025)第直三-013号	陕西三力石化有限公司	91610000713548914A	杨华杰	燃气经营企业未向燃气用户发放安全用气手册,进行安全用气知识宣传和技术指导	日常检查	2025. 4. 26	5000	《西安市燃气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二条,《西安市燃气管理条例》第五十四条。	在接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将罚没款缴到东大街工商银行	西安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支队碑林大队,2025年5月29日	行政处罚	